

曾 枣 庄



杜甫在四川

杜甫在四川

曾 枣 庄

四川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三年·成都

责任编辑：扬 莆

封面设计：夏扬金

封面题字：刘云全

杜甫在四川

曾庄枣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

(成都盐道街三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自贡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1/32印张9.625插页3字数181千

1983年7月第二版

1983年7月第二次印刷

印数：25,001—34,000册

书号：11118·30

定价：0.83元

詩聖
杜拾遺
遺像

西川詩聖杜拾遺像

西川詩聖杜拾遺像





内 容 提 要

本书论述了唐代诗人杜甫流寓四川十年的生活和创作。作者以大量事实，叙述了杜甫对封建统治者的不满，对民间疾苦的同情，对祖国山河和四川风光的热爱，以及对自己身世飘零的感慨。杜甫笔下的四川景物、名胜古迹、风土人情、花鸟虫鱼，颇有地方风味。作者对这些诗歌的思想内容和艺术特色，以及取得成就的原因，作了详尽的阐述。对当前学术界一些有争论的问题，发表了自己的意见。

前 言

杜甫（712—770）自唐肃宗乾元二年（759）十二月一日从同谷（今甘肃成县）入蜀，至唐代宗大历三年（768）正月出川，在四川生活了十年（按周岁算为八年）。他的脚踏遍了四川的东西南北。从759年年底至762年7月和从764年3月至765年5月，前后有将近四年的时间在川西，定居于成都，偶尔曾出游新津、青城等地；从762年7月至764年3月，不足两年的时间在川北，以梓州（今四川三台）为中心，先后到过绵州（今绵阳）、射洪、通泉、涪州、盐亭、汉州（今广汉）、阆州（今阆中）等地；765年5月，杜甫从成都乘舟沿岷江南下，经川南的嘉州（今乐山）、戎州（今宜宾）、泸州，然后沿长江东下渝州（今重庆）、忠州（今忠县）、云安（今云阳）、夔州（今奉节），在川东逗留了约两年半的时间。768年1月杜甫出川，“偏舟下荆、楚间，竟以寓卒，旅殡岳阳，享年五十九。”（元稹《唐故检校工部员外郎杜君墓系铭》）

在杜甫一生的五十九年中，虽然在四川的时间只有十

年，但这是极其重要的十年。安史之乱是唐王朝由盛到衰的转折点。从安史之乱(755)到杜甫去世(770)的十六年，是杜甫一生中非常重要的十六年。流传至今的杜诗有一千四百余首，其中只有一百余首写于安史之乱以前，其余一千三百余首通通写于安史之乱以后。在安史之乱以后的十六年中，杜甫就有一半以上的时间生活在四川。而现存杜诗竟有八百多首写于四川，无论安史之乱以后的现存杜诗还是全部现存杜诗，一半以上都写于四川。

问题不仅在于数量，更重要的还在于质量。“晚节渐于诗律细”，他的许多名篇，如《茅屋为秋风所破歌》、《赠花卿》、《闻官军收河南河北》、《登楼》、《丹青引赠曹将军霸》、《咏怀古迹五首》、《秋兴八首》、《观公孙大娘弟子舞剑器行》、《登高》等等，都是在四川期间写的。在这期间，杜甫还对唐代的新兴诗体七律作了精心的研究，并进行了大量的创作实践，使这种新兴诗体臻于成熟和完善。因此，研究杜甫在四川的生活和创作，是研究杜甫一生的极其重要的组成部分。

目 录

前 言

第一章 “辛苦赴蜀门”	1
第二章 “万里桥西一草堂”	18
第三章 “三年奔走空皮骨”	56
第四章 “清秋幕府井梧寒”	93
第五章 “夔府孤城落日斜”	129
第一节 “卧病巴东久”	129
第二节 “不眠忧战伐”	157
第三节 “堂前扑枣任西邻”	178
第四节 “文章扫地无”	201
第六章 “晚节渐于诗律细”	217

附 录

论苏洵	238
“百年歌自苦，不见有知音” ——论唐人对杜诗的态度	257
“天下几人学杜甫，谁得其皮与其骨？” ——论宋人对杜诗的态度	279
重印后记	299

第一章 “辛苦赴蜀门”

唐肃宗乾元二年（759）十二月，寒风凛冽，天气阴晦，一位年近半百，未老先衰，“白头乱发垂过耳”的老人，骑着萧萧哀鸣的疲马，带着全家老小，奔波在秦岭的高山深谷中，往成都方向前进。这位老人就是中国名垂千古的唐代大诗人杜甫。

杜甫字子美，唐睿宗太极元年（712年，这年正月改元太极，五月改延和，八月玄宗继位改先天）元旦生于河南巩县瑶湾一个书香世宦之家。他的远祖杜预（222—284）是晋代著名的政治家、军事家和历史学家，著有《春秋左氏传集解》，自称具有“左氏癖”。祖父杜审言（646？—708）是武则天^①时的著名诗人，与陈子昂齐名。杜甫颇以有这样的远祖和祖父自豪。他说：“自先君恕（杜恕，杜预之父）、预以降，奉儒守官，未坠素业矣。亡祖故尚书膳部员外郎先臣审言，修文于中宗之朝，高视于藏书之府。故天下学士，到于今而师之”。（《进雕赋表》，见1978年版《读杜心解》第48页。以下所

① 武则天（624—705），并州文水（今山西文水东）人，唐中宗之后，中国历史上唯一的女皇帝，690—705年在位。

引杜甫诗文均见此书，只注页数和篇名）杜甫在诗中也经常自称“诗是吾家事”（《宗武生日》，第759页），“吾祖诗冠古”（《赠蜀僧闾丘师兄》，第90页）。这样的出身对杜甫有有利的影响，使得他从小就有良好的学习环境：“七龄思即壮，开口咏凤凰。九龄书大字，有作成一囊”（《壮游》，第159页）；使得他具有深厚的文化修养：“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奉赠韦左丞丈二十二韵》第4页）；使得他青年时代能够云游天下，结交很多文人学士，大大开阔了眼界。但这种出身对他也有不利影响，使他一生深受儒家忠君思想的束缚和毒害。

“成都万事好，岂若归吾庐”。（《五盘》第85页）这是杜甫在赴成都途中经过五盘岭（又名七盘岭，在广元县北一百七十里处）时发出的感慨。身未到成都就想“归吾庐”，可见这次赴蜀完全出于不得已。既然去成都不如“归吾庐”，那么杜甫又为什么非赴蜀不可呢？

杜甫赴蜀并不是为了游历蜀国山川，欣赏蜀国风光，而是安史之乱^①，仕途失意，弄得他走投无路，不得不赴蜀谋生。他这次赴蜀，本来就没有什么好心境。

从根本上说，杜甫赴蜀是安史之乱造成的。唐玄宗^②晚

① 安史之乱，唐安禄山、史思明发动的叛乱。安禄山（？—757），营州柳城（今辽宁朝阳南）胡人，任平卢、范阳、河东三节度使。史思明（？—761），突厥族人，平卢兵马使，安禄山的亲信。

② 唐玄宗李隆基（685—762），唐代皇帝，712—756年在位。

年荒淫无道，造成了国力空虚，阶级矛盾和国内各民族矛盾日趋尖锐，逐渐形成了地方军阀割据的局面。天宝十四年（755）十一月，胡将安禄山叛于范阳，并西犯潼关。由于当时政治腐败，军备废弛，结果政府军队一触即溃，河东诸郡相继失陷。安禄山很快就攻下了东都洛阳，天宝十五年（756）正月自立为大燕皇帝。六月，安禄山攻破潼关，唐玄宗仓皇逃蜀，接着长安沦陷。七月，太子李亨继位于灵武，改元至德，这就是唐肃宗^①。肃宗至德二年（757）正月安禄山为其子安庆绪所杀；九月，肃宗借助回纥^②兵收复了首都长安；十月，收复了东都洛阳。局势略有好转。但并未彻底平定叛乱。就在杜甫入蜀前三个月，即乾元二年（759）九月，史思明再度攻陷洛阳。长期的战乱给黄河两岸人民带来了巨大灾难。安禄山攻陷长安，大掠三日，民间资财全部抢走。肃宗为了求助于回纥，曾与回纥相约，城池收复时，土地土庶归唐，金帛子女归回纥。因此，洛阳收复时，回纥就入府库，收财帛，剽掠三日，掠取财物不可胜计。妇女畏惧回纥兵，到圣善寺、白马寺二阁躲避。回纥纵火烧二阁，死伤上万人。一连十天，火焰不灭。参予平叛的郭子仪^③描述当时的惨状说：“宫室焚烧，十不存一，百曹荒废，曾无尺

① 唐肃宗李亨（711—762），玄宗子，756—761年在位。

② 回纥，隋唐时我国境内铁勒族所建的政权，居民以游牧为主。

③ 郭子仪（697—781），唐大将，华州郑县（今陕西华县）人。他先后参予平定安史之乱和仆固怀恩之叛。

椽。中间畿内，不满千户。井邑榛棘，豺狼所号。……人烟断绝，千里萧条”。（《旧唐书·郭子仪传》）

杜甫在青壮年时代是一个颇有抱负的人物，但在仕途上又始终不得志。他为了实现“窃比稷与契^①”（《自京赴奉先咏怀五百字》，第21页），“立登要路津”（《奉赠韦左丞丈二十二韵》，第5页）的宏愿，曾两度应试，皆不第；三次向玄宗献赋，但除了天宝十年（751）因献《三大礼赋》，“明皇（玄宗）奇之”，命他待制集贤院外，其余两次均石沉大海，毫无结果。天宝十四年（755）十月，杜甫已经四十四岁，才被任命为河西尉，未就职；接着又改任右卫率府胄曹参军。但十一月就爆发了安史之乱，第二年六月长安沦陷，连这个管兵甲器仗、门禁锁钥的八品小官也实际告吹了。八月杜甫只身奔赴灵武（时肃宗已于灵武称帝），途中被贼俘获，押回长安。至德二年（757）夏，他潜逃至凤翔，谒见肃宗。肃宗鉴于他“麻鞋见天子，衣袖露两肘”（《述怀》，第32页）的一片忠心，命他做了左拾遗。左拾遗是皇帝的谏官、近臣，虽然也只是一个从六品的官职，但比管兵甲器仗总好得多。杜甫对这个职务无疑是比较满意的，但好景不长。当时宰相房琯^②因谗罢相，作为谏官的杜甫起来营救，言“细罪不宜免

① 传说中的古代贤臣。稷，周族祖先，舜时为农官；契，商族祖先，舜时为司徒。

② 房琯，字次律，河南（洛阳）人，开元天宝年间曾任监察御史，试给事中，后贬宜春太守。玄宗幸蜀，拜文部尚书，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后奉册灵武，肃宗命他为相，统兵收复京城。后兵败受谗，罢相，出为鄆、晋、汉州刺史。

大臣”。肃宗大怒，诏三司推问。后经人营救，肃宗虽然免了杜甫的罪，但从此对杜甫不再重用。乾元元年（758）五月房琯再贬为邠州刺史，被认为是房琯同党的杜甫也于六月由左拾遗贬为管理地方文教祭祀的华州司功。这对杜甫是一个很大的打击。他对做司功之类的刀笔小吏是厌烦的。他在《早秋苦热堆案相仍》（第612页）一诗中发泄了他的不满：

七月六日苦炎蒸，对食暂餐还不能。
每愁夜来自足蝎，况乃秋后转多蝇。
束带发狂欲大叫，簿书何急来相仍！
南望青松架短壑，安得赤脚踏层冰？

天气炎热，吃不下饭，毒蝎出没，苍蝇横飞，簿书堆积如山，令人烦躁欲狂。他多么盼望摆脱这种生活，到青松交错的狭窄的山谷中，赤着脚踏着深厚的坚冰，这该多凉爽自在啊！

“故人俱不利，谪宦两悠然！”（《寄岳州贾司马六丈、巴州严八使君两阁老五十韵》，第723页）随着房琯等“故人”的贬谪，杜甫深感自己在政治上已经没有出路，产生了归隐山林的思想。“罢官亦由人，何事拘形役？”（《立秋后题》，第59页）乾元二年（759）他就弃官往秦州（今甘肃天水）去了。

杜甫之所以弃官是因为仕途失意，弃官后之所以赴秦

州是为生活所迫。为什么不东返故乡呢？因为这时史思明杀了安庆绪，自立为帝，战火又有扩大，东都洛阳再次沦陷，无法返回故乡：“邺中事反复，死人积如丘”；“客子念故宅，三年门巷空。怅望但烽火，戎车满关东。”（《遣兴三首》第67、66页）“万人尚流冗，举目唯蒿莱。至今大河北，尽作虎与豺。”（《夏日叹》第58页）为什么不留居首都长安呢？大兵之后，必有凶年。这年关辅大旱，饿殍满野：“上苍久无雷，无乃号令乖？雨降不濡物，良田起黄埃。飞鸟苦热死，池鱼涸其泥”。（同上）战乱再加天灾，物价飞涨，斗米七千钱。杜甫作官时，家中生活已相当困难：“经年至茅屋，妻子百衣结。恸哭松声回，悲泉共幽咽。平生所娇儿，颜色白胜雪。见耶背面啼，垢腻脚不袜。床前两小儿，补缀才过膝”。（《北征》，第40页）现在弃官不做了，桂薪玉食的京城自然更住不起。“无钱居帝里”，就只好“尽室在边疆”（《寄彭州高三十五使君适，虢州岑二十七长史参三十韵》第721页）了。

既不能东返“故宅”，又不能留居“帝里”，杜甫就去秦州投靠从侄杜佐和僧人赞公（本是京师大云寺主，因与房琯友善，谪此安置）。最初杜甫本想定居于此，曾在这里筹建草堂：“何当一茅屋，送老白云边。”（《秦州杂诗》，第386页）但终因经济困难，未能如愿以偿。杜甫在秦州的生活有时几乎到了等米下锅的地步。他求助于从侄杜佐说：“旧谙疏懒叔，须汝故相携。”“白露黄粱熟，分张素有期（别时曾有赠送“黄粱”之约）。已应春得细，颇觉寄来迟。”（《佐还山后

寄三首》第389—390页)特别是《空囊》(第399页)一诗,他以自我解嘲的笔调,生动刻划了他当时的困难处境:

翠柏苦犹食,明霞高可餐。

世人共卤莽,吾道属艰难。

不爨井晨冻,无衣床夜寒。

囊空恐羞涩,留得一钱看。

因为没有吃的,杜甫首先想到,要是能象神仙那样食柏实,餐朝霞,辟谷绝食,该多好啊!世人为了得食,无所不为(“卤莽”);而他不愿这样,结果“艰难”不堪。早晨开不起火,连井水都结冰了;晚上衣衾单薄,寒冷难熬。为了不致被人笑话,说他囊空如洗,他决心留下最后的一文钱来看守口袋。如果没有切身体会,是写不出这样的诗篇的。

秦州生活的“艰难”,又迫使杜甫奔赴同谷(今甘肃成县)。“我衰更懒拙,生事不自谋。无食问乐土,无衣思南州。”(《发同谷》,第73页)“南州”即同谷,因同谷位于秦州之南。可见他由秦州赴同谷也是因为“无食”、“无衣”,为生活所迫。杜甫赴同谷可能也是去投亲靠友,但去投靠的亲友是谁,现已很难查考。杜甫在凤翔行在任左拾遗时,曾有《送韦十六评事充同谷防御判官》(第34页)诗,从中知道这位任“同谷防御判官”的韦十六,与杜甫是共过患难的:“昔没贼中时,潜与子同游”;送别时的依依不舍

之臂似乎也是很深的：“且复恋良友，握手步道周”。杜甫这次赴同谷是否就是去投靠这位“良友”呢？他刚入同谷界时就得到“佳主人”热情欢迎的书信：“邑有佳主人，情如已会面。来书语绝妙，远客惊深眷”。（《积草岭》，第79页）这位“佳主人”是否就是“良友”韦十六呢？现在都不可确知了。所可确知的是同谷并非杜甫心目中的“乐土”。他在同谷生活的艰难，较秦州有过之而无不及：

有客有客字子美，白头乱发垂过耳。

岁拾橡栗随狙公，天寒日暮山谷里。

中原无书归不得，手脚冻皴皮肉死。

呜呼一歌兮歌已哀，悲风为我从天来。

（《乾元中寓居同谷县作歌七首》第262页）

既然同谷有“佳主人”相迎，为什么会闹到“岁拾橡栗随狙公，天寒日暮山谷里”，“手脚冻皴皮肉死”的地步呢？自然这可能是诗人的夸张之词；但更可能的是这位“佳主人”仅仅“来书语绝妙”，而实际上对杜甫并没有什么切实的帮助。在封建社会里，口头上慷慨大方，表示愿意解囊相助，实际上一毛不拔，是不乏其人的。

杜甫在同谷仅仅呆了一月光景，就被迫离开这个想象中的“乐土”了。他在《发同谷》（第82页）一诗中感慨道：

贤有不黔突，圣有不暖席。

况我饥愚人，焉能尚安宅？

始来兹山中，休驾喜地僻。

奈何迫物累，一岁四行役。

黔，黑色；突，灶突。“墨子无黔突，孔子不暖席”（《淮南子》），孔、墨这样的圣贤都灶未烧黑，席未坐暖又匆匆起程，何况自己这样的“饥愚人”，又怎能安居乐业呢？同谷幽僻，本来是休息的好地方；但他为生活所累，这年春天自洛阳回华州，秋天又自华州到秦州，冬天又自秦州赴同谷，现在又只好自同谷赴成都，这就是所谓“一岁四行役”。

“去住与愿违，仰惭林间翮”。他的赴蜀完全是“迫物累”，“与愿违”的，还不如林间鸟雀自由。

自天宝十四年（755）安史之乱开始至乾元二年（759）十二月杜甫赴蜀，中原大乱已四年有余。在这四年多时间内，四川较之中原还比较安定，北方士人纷纷入蜀避乱。当时任彭州刺史的高适说：“关中比（近）饥，士人流入蜀者道路相系”。（《新唐书·高适传》）杜甫只不过是这“道路相系”者中的一个。当时裴冕^①任成都尹，剑南川西节度使。在凤翔时，裴冕因拥立肃宗之功拜中书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杜甫

^① 裴冕，字章甫，河中（今山西永济）人。历仕玄宗、肃宗、代宗三朝，官至同中书门下平章事。